

C 类
公开

株洲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文件

株建字〔2023〕34 号

株洲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对市十六届人大二次会议第 1002 号建议的 答 复

刘勇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关于加快沿江南路建设的建议》已收悉。经我局行政办公会认真研究讨论，现答复如下：

一、基本情况

自 2019 年起，我局就沿江路的建设多次与市发改委、市财政局、市城发集团、市资源投集团等部门和单位进行了沟通研究。随着枫溪新城片区的开发建设，园区的道路交通负荷量更高，拉通沿江南路的建设很有必要，特别是对枫溪片区的经济发展有很

大帮助，经济效益、社会效益显著。近年来，我局按照“轻重缓急”将沿江路（溪三路-枫溪大桥）、枫溪绿道工程（枫溪港入河口-湘江六桥）、建宁大桥东匝道及南北辅道等项目纳入株洲市市政基础设施建设计划。

二、项目推进情况

一是沿江路（溪三路-枫溪大桥）项目由于项目资金未落实问题，在完成路基及排水等工程后暂停施工，整体形象进度完成约 80%，目前还未恢复施工。市城发集团已将该项目作为株洲智汇产业园配套设施项目子项目包装申报 2023 年第二批政府专项债，目前已通过省发改委、财政厅以及国家发改委审核，正在财政部审核。待国家部委审核并成功发行后专项债后，我局立即督促市城发集团组织施工单位进场施工，并严格制定项目施工倒排计划，加强项目调度，争取 2023 年底竣工通车。

二是将芦淞区枫溪绿道工程（枫溪港入河口-湘江六桥）、建宁大桥东匝道及南北辅道纳入《2023 年株洲市基础设施建设计划》。其中枫溪绿道工程由芦淞区水利局负责实施，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滨水步道、生态护坡等相关工程。目前已进场施工，正在进行土方施工，预计 2023 年底完工；建宁大桥东匝道及南北辅道由市城发集团负责实施，目前正在办理前期工作，争取 2023 年底前进场施工，2024 年底前竣工通车。

三是建宁大桥（南环线）至慢城大道段属于市资源投集团控规范围，当前土地批单过期，无法开展征地和报批工作；除此之

外，因投资人对株洲土地市场观望情绪严重，土地出让收入严重不足，导致缺乏合规的预算类资金投入，项目无法启动实施。

四是按照《株洲市系统化全域推进海绵城市建设行动方案（2022-2024年）》（株政办发〔2022〕25号）要求，确定了枫溪片区为株洲市海绵城市建设重点示范片区。按照《株洲市海绵城市建设资金管理办法》要求，对示范片区的海绵设施奖补资金达到50%-100%。我局将持续做好枫溪片区的海绵城市示范工作，2022年对枫溪湿地公园奖补海绵专项资金4000万元，2023年计划对枫溪绿道工程（枫溪港入河口-湘江六桥）进行海绵专项资金补助。

三、下一步工作计划

一是沿江南路（溪三路-枫溪大桥）处于枫溪片区海绵城市示范片区核心区域，为发挥好海绵示范项目连片效应，我局计划将沿江南路（溪三路-枫溪大桥）纳入株洲市海绵城市建设储备项目库中，对项目的海绵设施进行100%奖补。二是督促市城发集团、市资源集团做好枫溪南片区土地资源盘活工作，积极申报专项债，待明确资金来源后，我局立即将沿江路（枫溪大桥至慢城大道）项目纳入市政基础设施建设计划，尽早开工实施。三是建议市城发集团、市资源投集团结合现有的盛康养老院、儿童福利院等社会公益类项目，引入更多产业项目入住，激活南片区土地市场，反哺片区市政基础设施建设，带动枫溪南片区的经济效益。

最后，感谢您们对城市建设工作的关心、理解和支持！也衷心希望您一如既往地支持我们的工作，为城建事业出谋划策，提出更多宝贵意见和建议。

承办负责人：何安国

承 办 人：贺翔

联系电话：28686037



抄送：市人大常委会联工委（2份）
